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邮编：100037

电话：(010) 68364873

传真：(010) 68348135

关于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16）第 BJ06-0003 号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岭新城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6）第 BJ06-006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要求，铁岭新城公司编制了后附的上市公司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完整是铁岭新城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铁岭新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铁岭新城公司实施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和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铁岭新城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铁岭新城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交易所报送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上市公司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上市公司名称：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5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铁岭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属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预付账款	5.00	12.00		12.00	5.00	办公楼层租金	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5.00	12.00		12.00	5.00	/	/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5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铁岭财京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4,582.61	62,625.00	11,814.02	41,413.80	177,607.83	集团统一筹资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144,582.61	62,625.00	11,814.02	41,413.80	177,607.83	/	/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	/
总计	/	/	/	144,587.61	62,637.00	11,814.02	41,425.80	177,612.83	/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